

债券代码：184538.SH /2280372.IB	债券简称：22 济高 02/22 济南高新债 01
债券代码：184539.SH /2280373.IB	债券简称：22 济高 03/22 济南高新债 02
债券代码：271151.SH /2480047.IB	债券简称：24 济高 01/24 济南高新债 0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及丧失重
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
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平安证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第 22-25 层）

2024 年 5 月

重要声明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或“平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平安证券提供的资料。本报告依据《2022年第一期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外公开披露文件等，由债权代理人平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债券基本信息

(一) 2022 年第一期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两个品种:

2022 年第一期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品种一), 简称 “22 济高 02/22 济南高新债 01”

债券代码: 184538.SH/2280372.IB

期限: 10 年期 (3+3+3+1)

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

到期日: 2032 年 8 月 22 日

债券余额: 4 亿元

发行利率: 2.88%

2022 年第一期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品种二), 简称 “22 济高 03/22 济南高新债 02”

债券代码: 184539.SH/2280373.IB

期限: 10 年期 (5+5)

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

到期日: 2032 年 8 月 22 日

债券余额: 4 亿元

发行利率: 3.48%。

(二) 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企业债券 (第一期), 简称 “24 济高 01/24 济南高新债 01”

债券代码: 271151.SH /2480047.IB

期限: 10 年期 (5+5)

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1 日

到期日: 2034 年 4 月 1 日

债券余额: 4 亿元

发行利率: 3.05%

二、债券的重大事项-关于重大投资及丧失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况

为贯彻济南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相关要求, 济南市高新区拟打造聚焦于上市公

司股权及拟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的投资平台，从而协助上市公司进行产业协同、深化产业培育，经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批准，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济高控股”）拟以持有的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龙股份”）全部股权用于向济高（济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高资本”）出资，将合计持有的玉龙股份230,070,000股股份协议转让至济高资本。济高控股对济高资本的出资义务履行完毕后，将导致丧失重要子公司玉龙股份实际控制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发行人、济南高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济高城建”）、济南高新盛和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高新盛和”）三家单位共同成立股权投资平台，注册资本50亿元，股权投资平台名称定为济高（济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济高资本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规模（亿元）
济高控股	40	20
济高城建	40	20
高新盛和	20	10
合计	100	50

交易标的名称：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出让方：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受让方：济高（济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交易原因及目的：济高控股对济高资本的出资义务履行完毕后，上市公司玉龙股份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济高资本，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程序、提升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产业协同效率。

交易价格：发行人以持有的玉龙股份230,070,000股股份完成实缴济高资本20亿元的认缴规模，玉龙股份股权价值超过20亿元的部分计入济高资本之资本公积。

交易预计损益情况：具体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等资料为准

交易协议签署日期：暂未签署

济高控股以其持有玉龙股份的股权协议转让至济高资本。济高控股对济高资本的出资义务履行完毕后，上市公司玉龙股份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济高资本，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仍为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济高控股对济高资本的出资义务履行完毕后，济高控股将丧失重要子公司玉龙股份之控制权。

(二) 重要子公司/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玉龙股份成立于1999年12月22日，注册资本为78,302.576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管理；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在向济高资本实缴出资前，发行人持有玉龙股份230,070,000股股份，玉龙股份系公司重要子公司。玉龙股份2023年财务数据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玉龙股份2023年及2024年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末	2023 年度/末
总资产	85.44	99.26
货币资金	19.19	12.10
总负债	51.30	65.05
营业收入	3.80	24.24
净利润	1.04	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	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64	3.38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1	-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14	8.67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对玉龙股份的未到期担保金额为19.60亿元，对玉龙股份的关联方资金拆出金额为7.70亿元。

玉龙股份及济高控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济高控股	玉龙股份	玉龙股份占比
2023 年末总资产	1,182.65	99.26	8.39
2023 年末总负债	851.84	65.05	7.64
2023 年末净资产	330.81	34.21	10.34
2023 年营业收入	114.83	24.24	21.11
2023 年净利润	4.58	4.41	96.29

因玉龙股份2023年度/末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分别占发行人合并口径的8.39%、10.34%和21.11%，本次丧失玉龙股份之控制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济高资本基本情况

济高资本基本工商信息	
公司名称	济高（济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孙村街道科航路 1066 号科航大厦 2 号楼 130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牛磊
董事	牛磊、朱前、曹海宾
监事	周传涛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李延勋
注册资本	50 亿元
实缴资本	济高资本股东暂未实缴注册资本
主要股东	济高控股持股 40%、济高城建持股 40%、高新盛和持股 20%，济高资本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	不适用

资信和诚信情况	良好
主要业务及其最近一年开展情况	济高资本暂未投入运营
与济高控股之关系	济高资本系济高控股之关联方及参股公司，济高控股与济高资本均受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之实际控制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暂未完成签署。

（五）事项进展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经有权国资审批通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后方可实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发行人在完成对济高资本的实缴出资后，持有玉龙股份的股权比例由29.38%变更为0%。

（六）合法合规性

本次重要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约定。

三、上述重大事项的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的公告，济高控股对济高资本的出资义务履行完毕后，上市公司玉龙股份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济高资本，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程序、提升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产业协同效率。

在丧失对玉龙股份的控制权后，发行人将进一步聚焦主业，主要将开展产业园区投资运营、园区住宅开发、园区配套服务等业务。

本次发行人将玉龙股份股权协议转让至济高资本之事项，暂无投资期限约定，暂无玉龙股份股权回收计划。本次投资不涉及债务融资金额。

如债券持有人就发行人持有的玉龙股份股权协议转让事项有相关疑问或建议，可于发行人公告披露后的5个工作日内联系发行人或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作为“22 济高 02/22 济南高新债 01”、“22 济高 03/22 济南高新债 02”和“24 济高 01/24 济南高新债 01”的债权代理人，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

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报告）

大阳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及丧失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签章页）

债权代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7日